

彰化縣公立大莊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

肆、附件

9.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含簽到表(分別上傳4次會議紀錄)

彰化縣大莊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1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時間	109年9月8日8時0分~8時30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呂彥億	教學組長	許如芬	五年級代表	黃鈞明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林婉寧
	教務主任	楊眾	一年級代表	許惟婷	六年級代表	林淑文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楊青芳
	學務主任	楊小	二年級代表	許培甄	語文領域代表	張慈婷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黃鈞明
	總務主任	林婉寧	三年級代表	張慈婷	數學領域代表	林淑文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謝春玲
	輔導主任	林郁穎	四年級代表	楊青芳	社會領域代表	林郁穎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周郁真
	(研發)組長		(特教)代表	邵微	(教師會)代表	吳	生活領域	許惟婷
	列席				記錄			楊國賢
主席	呂彥億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請討論。

說明：依本校本學期行事曆實施與辦理。

決議：獲 10 票之過半數通過。

案由二：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請討論。

說明：依學校統整各處室進修計畫實施與辦理。

決議：獲 9 票之過半數通過。

案由三：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請討論。

說明：依本校本學期行事曆實施與辦理。

決議：獲 10 票之過半數通過。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